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絲路文旅**

NEW SILKROAD CULTURAL TAINMENT

**NEW SILKROAD CULTURAL TAINMENT LIMITED**

**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2)

##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按本集團初步審閱的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本集團預期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的增加，金額介乎約310百萬港元至約350百萬港元，相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淨虧損約為228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i)商譽減值；及(ii)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減值虧損為非現金項目，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現金流或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年內之全年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稿及董事會現時可得之其他資料所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等資料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或審計師審閱，故此需待最終確定和調整(如有)。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參閱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三日刊發之年內全年業績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王廣宇**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王廣宇先生、劉華明先生、邱璇女士、杭冠宇先生及沈楊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丁良輝先生、周安橋先生及Richard Gerardus Franciscus Visser教授。